

证券代码：600804

证券简称：ST 鹏博士

公告编号：临 2023-050

债券代码：143606

债券简称：18 鹏博债

鹏博士电信传媒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为参股公司按股权比例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暨关联交易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风险提示：

-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鹏博士电信传媒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鹏博士”）对外担保累计余额为 5.89 亿元人民币及 2.20 亿美元，占公司 2022 年经审计净资产的 205.97%。敬请投资者充分关注担保风险。
- 截至 2023 年 3 月 31 日，公司货币资金余额约为 22,227.31 万元，资产负债率为 87.04%，资产负债率处于高位水平。未来若公司经营情况出现大幅波动，将可能存在一定程度的偿债风险。
- 截至目前，被担保人鹏云数字（甘肃）科技发展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鹏云数字”）投资建设的“鹏博士西北 5G 大数据产业园”项目，尚未完成项目土建工作，后续尚需资金投入，项目建设、实际经营情况以及盈利情况等尚存在不确定性。未来若项目建设或经营情况不及预期，将可能存在一定程度的偿债风险。
- 该项目不会对公司 2023 年度营业收入、净利润等财务指标产生重大影响。

重要内容提示：

- 被担保人名称：鹏云数字。公司间接持有其 49%股权，甘肃科信智创科技发展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科信智创”）为其控股股东，持有其 51%

股权。公司副总经理刘博先生同时担任鹏云数字的董事，因此鹏云数字为公司关联方。

- 本次担保金额及已实际为其提供的担保余额：因经营需要，鹏云数字拟融资不超过 3 亿元，公司拟按 49%股权比例为鹏云数字提供担保总额不超过 14,700 万元的连带责任保证担保；另一股东科信智创同比例进行担保，其按 51%股权比例为鹏云数字提供担保总额不超过 15,300 万元的连带责任保证担保。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已实际为鹏云数字提供担保的金额为 0 元。
- 鹏云数字向公司提供反担保。
- 公司不存在逾期对外担保的情形。
- 关于本次公司拟按股权比例为鹏云数字提供担保事项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一、担保情况概述

（一）为更好地开展后续经营，鹏云数字拟融资不超过 3 亿元，公司拟按 49%股权比例为鹏云数字提供担保总额不超过 14,700 万元的连带责任保证担保；其另一股东科信智创同比例进行担保，其按 51%股权比例为鹏云数字提供担保总额不超过 15,300 万元的连带责任保证担保。上述担保签署有效期自公司股东大会审议批准该议案之日起 12 个月内。鹏云数字就本次担保为公司提供反担保。

鉴于鹏云数字为公司的参股公司，公司副总经理刘博先生同时担任鹏云数字的董事，因此，该项担保为关联担保。

（二）公司已于 2023 年 7 月 10 日召开第十二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以 7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关于为参股公司按股权比例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二、被担保人基本情况

（一）鹏云数字（甘肃）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 1、成立时间：2022 年 6 月 16 日
- 2、注册地址：甘肃省兰州市榆中县城关镇兴隆山大道 31 之 9 号 220
- 3、主要办公地址：甘肃省兰州市榆中县城关镇兴隆山大道 31 之 9 号 220
- 4、注册资本：10000 万人民币
- 5、法定代表人：赵云刚

6、经营范围：许可项目：互联网新闻信息服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一般项目：大数据服务；数据处理服务；工业互联网数据服务；人工智能公共数据平台；信息安全设备制造；云计算设备制造；互联网数据服务；人工智能公共服务平台技术咨询服务；物联网应用服务；数据处理和存储支持服务；云计算装备技术服务；物联网技术服务；5G 通信技术服务；区块链技术相关软件和服务；人工智能通用应用系统；人工智能基础资源与技术平台；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人工智能基础软件开发；计算机软硬件及外围设备制造；软件开发；科技中介服务；信息技术咨询服务；光通信设备制造；网络设备销售；软件外包服务。（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 7、最近一年又一期财务报表相关数据：

单位：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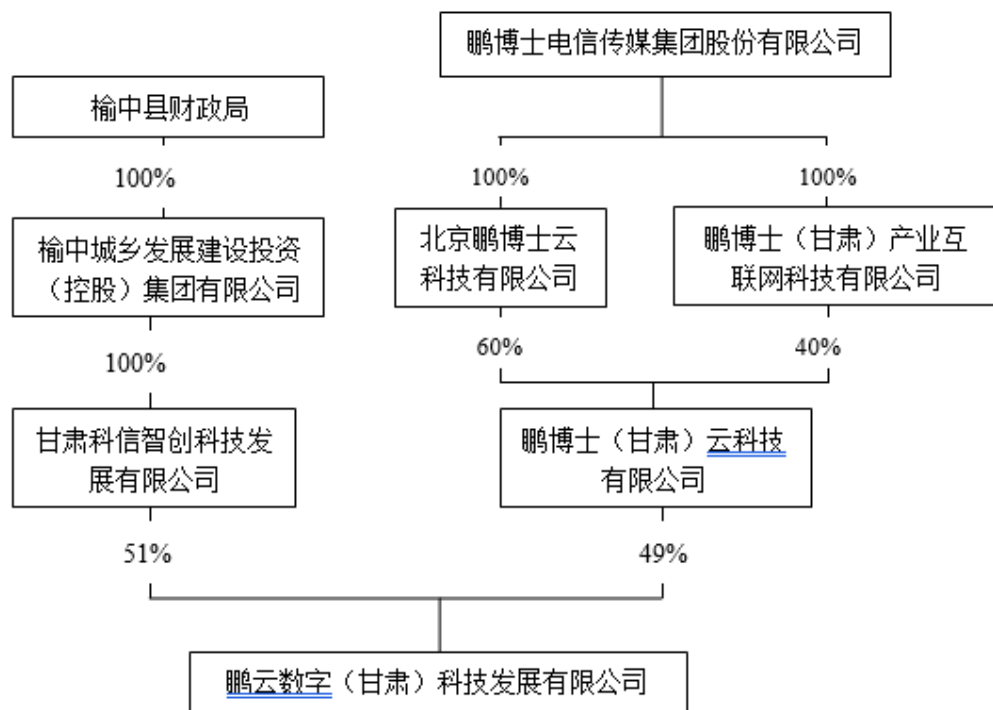
名称	2023 年 6 月 30 日	2022 年 12 月 31 日
资产总额	101,324,693.05	100,034,411.60
负债总额	2,235,531.38	311,951.28
净资产	99,089,161.67	99,722,460.32
	2023 年 1-6 月	2022 年 1-12 月
营业收入	9,862,264.02	0
净利润	-633,298.65	-277,539.68

注：上述数据未经审计。

（二）关联关系：公司副总经理刘博先生同时担任鹏云数字的董事。

（三）被担保人鹏云数字为公司参股公司，公司间接持有其 49%股权，甘肃科信智创科技发展有限公司为鹏云数字的控股股东，持有其 51%股权。

（四）股权关系如下：



（五）被担保人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

三、担保的必要性和合理性

被担保人不存在影响其偿债能力的重大或有事项，不存在重大诉讼、仲裁事项。被担保人因业务发展需要，拟进行融资，本次融资金额主要用于鹏博士西北 5G 大数据产业园建设。公司拟按股权比例为其融资进行担保，有利于其未来发展，符合公司整体利益。同时，鹏云数字向公司提供反担保。后续，公司将持续关注有关融资使用情况及担保对象经营状况，及时采取措施防范风险，有效控制担保风险。

四、董事会意见

董事会意见：本次担保用于支持鹏博士西北 5G 大数据产业园项目的开发建设，公司按股权比例为鹏云数字提供担保，同时其他股东按股权比例提供担保，且鹏云数字向公司提供反担保，财务风险处于公司可控范围内，不会对公司及参股公司的生产经营产生不利影响。

独立董事事前认可意见：参股公司本次融资对参股公司的业务发展是必要的，有利于其发展，公司担保比例合理，不会损害公司和非关联股东的利益，同意将该议案提交公司第十二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审议。

独立董事意见：公司本次为关联方提供担保系该公司发展需要，有利于促进其发展。公司按持股比例进行担保，虽涉及关联交易，但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其他非关联股东利益的情形。同意将此议案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五、累计对外担保数量及逾期担保的数量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的对外担保均为对控股子公司的担保，不存在为第三方提供的担保。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对外担保累计余额为 5.89 亿元人民币及 2.20 亿美元，占公司 2022 年经审计净资产的 205.97%。公司未对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人提供担保。公司及控股子公司不存在担保逾期的情形。

特此公告。

鹏博士电信传媒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3 年 7 月 11 日